

## 第二十章 情敵現身

高太后下達口諭，五月初五設家宴，命啟郡王攜郡王妃、平郡王攜夫人赴宴。隨懿旨到來的是一位教習嬪嬪，專門教導心悅規矩。

這位年嬪嬪年約四十許，眉眼溫和，爽快俐落，並不像傳說中那種尖酸刻薄的老嬪嬪，但心悅仍高高地捧著年嬪嬪，並不敢以貌取人。

年嬪嬪行了一禮，笑道：「給夫人請安，太后派奴婢來服侍夫人，還望夫人莫要嫌棄，今後您就是奴婢的主子，奴婢的吃穿用度全賴您賞賜。」

心悅便是一怔，她還以為年嬪嬪只是來教導規矩幾日，沒想到竟然是住下的意思，於是試探地問：「嬪嬪別折煞我，您乃太后身邊的紅人，若非是太后的恩典，我這等小輩哪裡有福氣讓您伺候。」

年嬪嬪笑了，「夫人折煞奴婢才是真，奴婢這些年在太后面前也將將混個面熟而已，太后體恤小輩，幾位皇孫處皆安排人服侍。說句掏心窩的話，奴婢這等年紀哪裡還能擔得起重任，只望夫人不嫌棄，賞口飯吃。」

心悅一時拿不住這人到底是什麼心思，是以退為進，還是當真對權勢沒那樣看重，雖心中有疑，以後做事多了一層顧慮，但也不是多害怕，畢竟主僕的身分擺在那裡，就算起么蛾子也翻不了天。

就算人是高太后所賜又能如何，只要她想，拿捏一位嬪嬪真不是大事。

不過這位年嬪嬪當真是聰明人，接下來幾日很是用心指點心悅宮中規矩，一言一行細細示範，且態度放得很低，並沒有仗著是高太后所賜耍一耍威風。

心悅雖骨子裡不是規矩人，卻很喜歡學這些東西，至少往後她在外人面前就更有大家閨秀風範了。

五月初五，端午節，門前插艾，人們吃粽子、喝雄黃酒、掛香包、賽龍舟，家家戶戶喜氣洋洋，很是熱鬧。

在所有節日裡，心悅對端午很是喜歡，因她極其愛吃粽子，甜鹹不忌。

而高太后一向愛熱鬧，也喜歡端午的氣氛，還曾出席觀賞京城賽龍舟的盛會，親自給勝出的隊伍賞賜。

當然，能組隊參加賽龍舟的本就不是尋常人家，不是達官貴人便是商業巨賈，經過層層審核，很是嚴格。

今年因高太后身體有恙，即使據說已經基本痊癒，但仍需休養，是以只舉行小型家宴，並沒有參加其他活動。

端午前一日，李凌雖到夜裡才忙完公事，卻還有心情幫心悅挑出席家宴的衣衫。心悅卻拒絕他，「天天累成一副狗模樣，還有力氣做這些事情？」

幾位丫鬟已見慣兩人胡鬧，倒沒有驚訝她的話，反而為了男主人的面子使勁忍笑。年嬪嬪來了兩日，已知兩位主子都是隨和人，感情也好，只是聽夫人這樣隨意笑話郡王，還是有些意外，心中感歎這夫妻倆的感情確實非同一般。

不過世間夫妻多禁不起歲月考驗，再好的感情過上幾年也就淡了，若是再有其他女人摻和，怕是真沒哪個男人能抵擋得住。

李凌瞥了一眼，讓服侍之人退下，見人都走了才摟住心悅，佯怒道：「就算累成狗模樣，還不是能把妳弄得下不來床。敢笑話夫君，看為夫給妳個厲害瞧瞧！」說著便想扯開心悅的衣服領子往裡探。

心悅嚇得跳到一邊，「快別胡鬧，明日還要有正事，別鬧得晚了讓人笑話，我剛剛專程沐浴焚香，就怕明天失禮。」

李凌親了她的粉腮一下，使勁聞了聞，「並沒有熏香的味道，難不成是衣服穿得太多遮住了？娘子妳脫了衣服讓夫君好好聞聞，幫妳把把關，萬一味道不合適，咱們可以洗了重新熏一熏。」

這個臭流氓！心悅將他摔到床上，懶得理他。

床上鋪得十分軟，並不會摔疼人，李凌也渾不在意，爬起來繼續幫心悅挑選衣衫。他拿起一件青煙色越中綾抹胸長裙，純色無任何修飾，只料子難得，一年難得幾匹，能隨陽光照射變幻顏色，再選了一件正紅色霧紗落地裙，裙角綴滿金色勾邊牡丹，外罩一件金線寬腰帶。

心悅一瞧，「這也太過華麗，這件裙子一個繡娘能做半年，不知道的還以為我是去顯擺。」

李凌笑道：「娘子膚白細膩，且個子高挑，最襯紅色，再說裡衣的顏色沉靜，整體並不張揚。」他知道心悅對穿衣並不在意，舒適就好，可明兒是第一次宮宴，若不打扮得華麗一些，很容易讓那些只看重外表的眼瞎之人小看。

如今心悅雖為正妻，卻沒有受封郡王妃，李凌心中也有數，宮中的人心眼太多，且往往沒幾個好的，他不得不防。

「夫君還挺有眼光，老實說來，是怎麼練出來的？」心悅望著那一套衣服，也覺得很漂亮，卻忍不住心裡酸溜溜的，捏住李凌的下巴問道。

李凌趁機吮吸住心悅的手指，笑道：「天生好眼光，一般人比不上。」

當年母妃為了讓父王喜歡，能一整天都折騰這些，只是男人若不喜歡，即使穿著天上仙裙也不會歡喜，倒是培養出他的品味。

心悅忍不住笑了，「要不我明日把那套寶塔十二樓戴在頭上得了，這才是真張揚。」時人愛好華麗首飾，除了尋常的釵環簪釧之類，還造出了花鳥蟲魚冠、亭台樓閣冠等等，比如那亭台樓閣，當真是用金子打造出一副精緻微型花園模樣，房屋花木一概齊全，再加以寶石相綴，極致華麗。

心悅手中的這套寶塔十二樓，貨真價實是十二層寶塔，金子為底，每層塔用不同的寶石鑲嵌，足有十幾斤重，不過女人愛美能逼死自己，聽說還有二、三十斤重的，估計脖子都能壓短一截。

李凌大笑，「娘子說的是，就戴這套。」

心悅白他一眼，「是想著我明兒累死，你就能續弦吧？」

李凌趕緊做小伏低，「小的幾斤幾兩，哪敢有那等非分之想？小的能得心悅仙子紆尊降貴賞賜仙露，哪裡還看得上其他庸脂俗粉？」

雖知這人慣會甜言蜜語，心悅還是忍不住嘴角上翹，心裡美滋滋。

李凌見娘子的態度軟化，立時蹬鼻子上臉，求仙女賞賜幾滴仙露。「仙女姊姊，

小的這陣子忙於公事，都快被凡間事務榨乾，若您再不賞賜仙露，小的估計過不了幾日就乾旱至死，求大慈大悲仙女姊姊發發善心，稍稍緩解小的乾旱一二吧！」嘴上說是求，他手上卻強行動作起來，抱起心悅撲倒在床上，一頭栽進白玉饅頭裡吮吸起來，恨不得真當飯吃，解渴、解餓才罷手。

被他弄得不行，心悅哪裡記得明日還有正事，當即一雙長腿便順從本心緊緊纏上男人的腰，想讓男人填充空虛蜜潭。

李凌被這樣一挑逗，哪裡還能忍得住，當即便捨了白玉饅頭，來了這曲徑通幽之地尋找香蜜，直至兩人雙雙丟盔卸甲、泉水四溢才捨得睡下。

兩人睡得昏天黑地，覺得人生如此舒坦美妙，卻急壞了門外的丫鬟和年嬈嬈。

丫鬟還好，雖知道蒙太后召見不是尋常事，但因主子沒太胡鬧，不過鬧了大半個時辰，相比往日已經是短得很，應該不會睡到日上三竿。

可年嬈嬈是穩重人，她在這宮裡伺候了兩代主子，見慣了許多妃子為爭寵拉著皇上胡鬧，甚至有那不得寵的妃子逼著小太監侍候，手段都個個了得，但真沒幾個能如平郡王府這兩位厲害，人家最多是花叢中多滾兩回，若沒有藥物助興，每回滾一刻鐘、兩刻鐘便是好的，可這兩人一滾就能滾上大半個時辰，真真是體力驚人，且這位平郡王夫人真不是一般人，以後萬萬不能小看。

到了第二日，夫妻兩人神清氣爽地爬下床來，簡單沐浴一番，便讓人上了早膳。心悅喜道：「今兒要拜見太后娘娘，不好吃多了失禮，湯水更是不能多喝，只潤潤嗓子便好。」

於是，她只吃了一籠不帶蔥薑的鹹蛋黃嫩肉小籠包、一顆鮮肉粽子、一顆雲腿粽子、一顆甜棗粽子、一顆八寶粽子，又吃了一個蛋奶點心便作罷。

李凌輕歎，「委屈娘子了，今日吃的這樣少，等下午回來再補補。」

「還好，也有七成飽了，餓不著。」心悅雖想再吃，但還是忍住了。

年嬈嬈知道夫人飯量大，但她還是第一次親眼看到是這般大如牛的程度，當時教導規矩時看著還可以，怎麼現在這樣恐怖？

她哪裡知道，心悅為了吃個痛快，都是先吃個七成飽才請她來教導規矩。

等李凌、心悅攜手去了設宴的鳴翠園，他們雖早來了兩刻鐘，卻已有一眾人等在那裡。

心悅看看那些嬌豔的女子，尤其是那露出來的白花花脖子和半片雪白胸口，深覺自己穿的還是太保守。

大曆朝曾一度以胖為美，只因曾出過一位受寵的胖貴妃。那貴妃據說橫向來看很有兩人的架勢，走起路來有點地動山搖之感，為此還特意在腳踝繫上鈴鐺，省得腳步聲過大影響美感。

心悅雖不能理解為何這胖美人能如此受寵，想來是皇帝太老，就喜歡摸著滑溜溜的肉，這樣能找回一些年輕的感覺，總比摸一把排骨來得有滋味。

因那位貴妃膚如凝脂，胸如八月十五的大月亮，是以很喜歡半含胸的衣衫，也很能誘惑老皇帝的男人心，使得這類衣衫大受歡迎。

後來胖貴妃殉葬，眾人仍覺得胖美人好看，尤其是婆婆們都喜歡胖一點的兒媳婦，

感覺比那迎風倒的瘦女人更好生養，但架不住好些文人騷客如那楚王一般喜歡纖腰，是以如今胖瘦各有人追求。

讓心悅來說，她還是喜歡微微豐滿一些，至少手感比乾柴要舒服一些，尤其看到對面走來一個大胸的鵝黃衫宮裝麗人，那感覺更是強烈。

這美人臉如圓盤，杏眼微挑，嘴角微翹，粉腮凝脂，長相十分明艷，只唯一的敗筆便是鵝黃色衣衫使她略有些輕浮，反倒沒有青春正盛之感。

那美人見了李凌，嘴角更翹，「這位便是平郡王吧？」

心悅略一皺眉，心道這美人好看是好看，就是眼神不好，盯著她相公跟蒼蠅見了肉一樣，雖這比喻不甚好，但她當真是這種感覺。

李凌點頭，「周姑娘安好，本王和內人前來拜見太后，不敢耽誤，還請見諒。」

心悅一聽便知這人是誰，正是大名鼎鼎的護國長公主唯一的女兒、周右相孫女周詠雪，當真是含著金湯匙出生，榮寵至極。

因高太后臨朝聽政，李氏皇族沒落，反倒是護國長公主一枝獨秀、受盡寵愛，唯一的女兒周詠雪也是如此，且周家乃世代大家，周右相在朝堂也是風頭無兩，周詠雪的地位可想而知。

周詠雪捂嘴輕笑，「平郡王果真還記得人家，你小時候抱過人家呢。」

心悅差點被噎死，這還是第一次見到如此豪放的大閨女，當年她還覺得小六、小八就夠豪放了，可跟這位一比簡直是清純無比，好歹別人在大庭廣眾還會遮掩一二，這女人明明沒有小白花的長相，非要裝嬌羞，十分辣人眼睛。

「夫君，周姑娘原來和您差不多大？」心悅一副「原來周姑娘妳也一把年紀」的樣子，將周詠雪氣了個好歹。

這年頭女人一般十五六出嫁，再晚也不過十八，到了二十幾歲當真是成了老姑娘，當然心悅也暗暗冒汗，前世她三十幾都還沒出嫁呢。

李凌朝她一笑，「娘子，周姑娘可能未到二十，我當年在京城的時候她未必出生了，估計是二哥抱過她，她記錯了人。」

「哦，原來如此，我記得我一個姊姊也是記性不好，經常……」

夫妻兩人旁若無人一般，聊著天走了開來，生生將周詠雪氣得不行。

一丫鬢咬牙切齒，「姑娘，他這樣子沒什麼好稀罕，您何必看中這種無趣的呆子，多少美貌男人求您垂憐呢。」

另一丫鬢跟著點頭，「就是，這模樣放京城也不過中等，還不如城西的李家公子俊俏。」

幾位公子答應過，只要姑娘肯下嫁，到時候少不了她們的好處，成為妾室是少不了的。但她們說這些話確實有點昧著良心，李凌別的不敢說，就這相貌當真是一等一的好，放眼整個大曆朝絕對能排進前幾名，這幾人不過是說酸話而已。

周詠雪將手中的帕子揉成一團，恨恨地扔在地上。

那些男人不過唾手可得，誰不希望能成為她的裙下臣，可這李凌不同，面貌不消多說，真真增一分太過，減一分稍遜，且身材猿背蜂腰，這樣的男人才是床下耐看，床上耐用。

最關鍵的是，李凌乃是郡王，是三位倖存的皇孫之一，還是與其他勢力牽扯較少的。

啟郡王身後有靖南節度使和安西節度使，還有高家指手畫腳，安郡王倒是背景乾淨，無奈是庶出，且長相集父母的缺點於一身，只能說是相貌尚可。

長公主和周家已把三位皇孫好好考量一番，啟郡王是不行了，即使拉攏過來也不受他們牽制，至少高家那裡就有得鬥。

但平郡王、安郡王不同，若是拱這兩位上台，那必然是易於操控，且安郡王略勝一籌，很受這一股勢力喜歡。

無奈周詠雪自己不同意，她從未想過要委屈到嫁給一長相平凡的男人，逼得急了，她便提出讓周家其他女兒出嫁，反正周家是大族，選幾個適齡女子十分簡單。周家自然滿口答應，這周詠雪雖也是孫女，但不好控制，哪裡有其他女兒好用？可長公主不是傻的，若不是自家閨女為皇后，她費哪門子勁兒幫周家出力，瘋了不成？

周詠雪是長公主唯一的愛女，長公主雖極風流，心中卻不把男人當回事；她極愛權勢，依舊是一位好母親，滿心滿眼為愛女打算，是以最後退而求其次，選了平郡王來扶持，畢竟平郡王夫人趙氏不過是安西節度使的庶女，且又沒上玉牒，連正妻也算不得。

可剛剛看李凌對著趙氏深情款款的樣子，真真是氣炸了周詠雪的肺，若是一般人可能就此放棄，可她從小到大受盡寵愛，從未有人敢這樣對她，反而激起一片鬥志。

心悅不滿李凌招蜂引蝶，卻也知這事不能全部怪他，畢竟他的態度還算可以。看心悅臉色不善，李凌用小指摳摳她的手心，「娘子，自家矛盾回家解決，在這裡表現出來，她們更得意。」

好氣哦，可相公說得對！心悅深呼吸一口氣，眼睛彎了彎，笑咪咪道：「相公，二嫂在那裡向咱們悄悄招手，一同前去拜見太后吧！」

哎喲喂，娘子這語氣比甜糯米還要黏牙幾分，李凌嚇死了，直期望娘子回去前別拿他撒氣，他怕自己的小身板扛不住……

啟郡王妃見到心悅，離開啟郡王幾步，笑道：「我們也是剛到，咱們略等一下四弟，一同進去可好？」她順手一指前方。

心悅隨著她的手勢看去，嚇，安郡王這是要被貴女包圍了，單身男子就是吃香。她點頭，「好。」

兩位女人便笑咪咪地說起端午節來，兩人一個出身西北、一個出身西南，兩地風俗相近卻也有諸多不同，說來十分有趣。

心悅聽得有趣，忍不住感歎，「聽嫂嫂一說，當年可真是熱鬧，羨慕死人。」可看如今，二嫂過得十分清心寡慾，可見嫁對人多麼重要。

啟郡王妃歎氣，「都是過去了，如今已有了孩子，早就沒那等玩鬧心思。」

兩個女人聊著，兩位郡王也笑著聽，一派兄友弟恭的和樂氣象。

等安郡王來到此處，他身上的衣衫都起了褶子，可見那些女人有多兇猛。

幾人忍笑，等高太后召見。

鳴翠園並不算獨立宮殿，乃御花園的一部分，這裡當年是為觀賞園子和聽戲所建，四通八達，便利各色人等出入。

今日這裡十分繁忙，有世家貴婦、貴女，有新貴臣子的家眷，也有優伶等待獻上歌舞，更有宮人們出入伺候。

幾位皇孫攜家眷從南門正面進入，在亭廊處站立等候召見，別看外面一派熱鬧喧譁，到了正殿附近全無一絲雜音，可見高太后威懾之重。

心悅乃第一次拜見，行了三跪九叩大禮，當真是拜見皇帝的架勢。她趁機抬頭觀察高太后，只見玉座上的人慈祥中透出威嚴，並未見過多衰老的跡象，可見之前傳聞病重多少有些誇大。

「來祖母這裡莫要拘束，近前坐下，咱們祖孫好好說說話。這就是進兒媳婦？果真是靖南節度使的嫡女，有乃父年輕時的風範，十分爽朗明快。老三、老四你們也要趕快成婚生子，祖母老了，就盼著祖孫滿堂。」高太后命人拿來見面禮。啟郡王妃得了一套紅寶石金鳳頭面，心悅得了一副祖母綠頭面，先不說價值如何，只是這顏色就有些欺負人了。

且剛剛高太后都沒提心悅，但凡有眼睛的，都能看出高太后這是不承認她這個平郡王夫人的身分。

李凌當即臉色不好看，他雖想上位，卻不想靠著女人，但也不能忍受自家女人受欺負，只是這樣的場合，他若說什麼、做什麼，反而是為心悅招禍。

在這宮裡，上位者殺人如碾死螞蟻一般簡單，他這會子發作了，說不定太后會接著處死心悅，只是這樣忍氣吞聲不是他的一貫風格，正想以玩笑話提醒太后幾句，手心卻被一道柔風拂過，如撓癢癢一般。

李凌望了對面的心悅一眼，只見她眨了眨眼睛，嘴角帶笑，示意他不可急躁。心悅覺得這些不過是些折辱人的小手段，只要不往心裡去，也不過是小事一樁，何苦為了這個鬧起來，大不了回去欺負欺負相公找回來。

李凌看見心悅的眼神，身板嚇得一挺，心道回去後定第一時間脫光光認打認罰，不然娘子會剝了他的皮。

## 第二十一章 宮中盛會遇找碴

高太后不過敘幾句家常，便讓幾人離去，這一日可不是聯絡感情，而是昭示權力之意，無論後宮前朝仍舊是高太后的天下，高家的地位尚不能動搖。

高太后雖有意還權於李家，卻不會任由別人踩高家，這陣子有那些勢利小人恨不得踩一踩高家，當她是死的？

如那禮部左侍郎家，為了向周家表忠心，竟然有與高家悔婚之意，不過是個從三品的小官就敢如此對待高家，這是明晃晃地打她的臉。

高太后複政這幾日，將那一竿子有異心之人打擊得體無完膚。做官嘛，誰家私下沒點骯髒事情，就算為官者自身清正，也架不住家中、族中有不肖子孫，想找點錯處十分簡單。

是以這幾日忙壞了御史台，更忙壞了各家後院。

當初有那早就選邊站的，如今恨不得夾起尾巴做人，四處周旋就為了巴結上高家。心悅等人出來便看到這一景象，周家、高家兩幫人各自聊得火熱，界線十分明顯。李凌趁機握住心悅的小手，討好道：「娘子，委屈了妳，咱們分明是在官府備案的正頭夫妻，就算他們說破天也不能將妳降為妾室。妳且放心，若真有那一天，我情願和妳遠走高飛，也不會讓妳委屈於人。」

心悅輕笑，「又不是多大的事，誰想來占據這郡王妃的位置儘管來，只要那人命夠大就好。」

李凌屁股頓時一緊，娘子這般乾脆俐落，當真讓他服氣。也是，憑娘子一身好本事，就算別的女人能活著進來，估計都熬不過洞房。

「娘子說得對，咱們讓她有命進沒命享！」李凌恨不得指天發誓。

心悅白了他一眼，「哦，你還想讓她們享用你一番不成？」

李凌膝蓋一軟，差點跪下，「皇天在上，娘子不能這樣冤枉人的，我這小身板伺候娘子一人已經殫精竭力，哪裡還有能力幹那些雜七雜八之事？」

哼哼，說得好像她多饑渴難耐似的，哪次不是他發瘋非得討要？

兩人不把高太后的態度放在心上，這時稍稍聊了幾句，更是讓些許的不滿散了去。夫妻同心，其利斷金，勢必要和和美美，斷了那些人的齷齪心思。

雖然大曆不興男女大防，但好歹面子上要過得去，是以幾位郡王之後皆迴避，並不參加女眷這裡的活動。

啟郡王妃邀心悅同行，不去摻和周、高兩家爭鬥，「那邊牡丹開得正盛，咱們賞花去，難得來一次御花園。」

皇子所雖有花園，與御花園卻沒得比，能來此一遊也不錯。

心悅笑道：「甚好，聽說這御花園有匠人專管南北花卉，我倒想見識一番，西北很好，無奈氣候不佳，各色花卉十分有限，不像西南，一年四季瓜果、花卉齊全。」

啟郡王妃點頭，「這倒是真的，隨便野地裡都是花團錦簇，不過我不是那等雅人，更愛各種美味的果子。」

兩人於是將話題轉到吃食上，這種話題就如聊天氣一般，十分穩妥，誰都挑不出錯。

不過心悅倒是奇怪，這二嫂竟然不往高家湊，畢竟高家乃啟郡王母妃的本家，且王妃還在人世，討好婆婆是媳婦不得不做之事，二嫂卻跟沒事人一樣，當真不一般。

她哪裡知道啟郡王妃心中早就對高家不滿，當年在她父親的地盤上，夫君、婆婆和高家還算老實，不敢明目張膽如何，可是自從收到高太后有意恢復李家皇室地位的消息，這些人便蠢蠢欲動起來。

尤其是婆婆，遠在京城都不忘往她後院塞人，甚至要將高家嫡女嫁給啟郡王為貴妾，要不是父親手握十萬兵權，這些人估計會搞出平妻一事，甚至取而代之。

既想讓張家出力，又不想放棄高家，還想要各處勢力，啟郡王真真當自己是寶貝呢，早年的夫妻情愛也禁不住這樣折騰，啟郡王妃算是認清男人的樣子。

啟郡王妃看得明白，就高家這架勢，就算她夫君能登上大統，她和孩子也未必能

得好處。

節度使的權力再大，如今終究是皇權勢頭迅猛，未必能治住這幫子小人。

啟郡王妃和心悅有心不招惹兩邊，可兩邊人卻不想放過她們，畢竟高太后已老，就算好轉也終歸是要西去，未來的天下可不就是這三位皇孫的？

一位紅裝麗人嫋嫋娜娜地走過來，左右四位丫鬟服侍著，架子比她們這兩個王妃還要足。

「原來姊姊在這裡，竟是讓我好找，前陣子家裡舉辦宴會，姑姑也來了，就差姊姊沒來。」女子聲音軟軟糯糯，倒是堪比病西子。

心悅想這是誰啊？

大曆朝向來不崇尚這樣柔弱的風姿，即使是江南美人也比前朝強悍一些，更別提京城貴女，多以灑脫爽朗為美。

啟郡王妃笑道：「高姑娘說笑了，咱們不過是表嫂、表妹關係，一上來就是姊姊妹妹的，沒得讓人多想，豈不是給高家丟了臉面，還以為高家一向這樣不懂規矩。」

心悅忍不住笑了，高家乃商戶出身，仗著出了一位高太后便輕鬆往上爬，越過諸多貴族世家和清流之家，吃相簡直難看。

這高姑娘，便是高家二房嫡女高燕。

高太后雖說權勢心重，但從不走柔弱的路線，當年之所以得先帝看重，也是因其潑辣能幹，能幫著先帝對抗那時的皇后的娘家和諸多世家，如今高家竟然改走柔弱小白花路線，真是讓人刮目相看。

高燕聽啟郡王妃的語氣不善，臉色就黑了下來，冷笑道：「表嫂這話說得好沒道理，我竟然聽不懂是何意，若是讓進哥哥和姑母聽見，不知會怎麼想？」

這高燕一口一個「進哥哥」，真是讓人牙酸，心悅深覺李凌沒有強勢的親戚真好，省得那些個姊姊妹妹出來膈應人。

心悅倒有心相幫啟郡王妃，畢竟同病相憐，可還未想出該如何不動聲色地幫助，這邊麻煩就找上了身。

「高家妹妹性子就是太過軟，才讓人欺負到頭上來，也不知道是哪個鄉下來的土妞，不懂規矩得很，竟然好意思在京城貴女面前擺譜。」

周詠雪脾氣一向夠辣，說話向來口無遮攔，除了在高太后面前裝乖巧，就沒把誰放在眼中。她一邊說著，眼睛卻瞅著心悅，似有什麼仇恨一般。

啟郡王妃和心悅對視一眼，心道今天的宴會可真是噁心，不知是高太后刻意安排，還是有人見縫插針。

京城世家向來看不上地方，當年舊都長安城的世家不也如此，就連京城百姓都覺得自己很有見識，比其他地方的人身分高上幾分，對外地的普通小官都看不上眼。

「想當年長安城遭遇戰亂，多少世家倉皇出逃，丟妻棄女，甚至賣女求生，也不知那個時候是不是在乎臉面，我記得外地人至少還沒做過這種畜生都不如的破事，是吧，二嫂？」

心悅向來看不上這種自以為尊貴的人，你出身京城是你父母的功勞，與你何干？

再者，京城人也有高低貴賤、道德高下之分，當她不知道他們的那點子老底？



被心悅一罵，周詠雪眉一挑，「以為是誰呢，原來是平郡王連妾室都算不上的外室，連玉牒都上不了，還敢拋頭露面，不怕被人笑話！」

喲，這位姑娘妳有能耐！心悅看了一下四周，甩這人耳光是不好辦，不能衝動給夫君惹事，但她也不是軟柿子。

「總比那些明明男人看不上，還非得上趕著的強，明知道人家有官府備案、明媒正娶的妻子，還從中作梗，好一個不要臉，以後還築什麼長城抵禦外敵，某些人的臉皮可比土石厚實，拉出去往地上一躺，保准刀槍不入，外敵只能灰溜溜地回家去。」

啟郡王妃忍不住笑了，「可不是如此，一個兩個上趕著不要臉，用盡下作手段，就是為了把正妻趕下堂好上位。三弟妹，要麼咱們還是知趣，趕緊老老實實地回咱們的小地方去，省得那些不擇手段的下流之人哪天發瘋，直接把咱們弄死。」心悅歎氣，「這主意再好不過。對了，聽說二嫂是家中唯一的嫡女，深得父母寵愛，我就不好說了，家中姊妹甚多，多我一個不多，少我一個不少，以後日子可怎麼過？」

啟郡王妃大笑，「得了，就三弟疼妳那樣子，妳要真被我誑回家，三弟一急只怕眼裡就沒有我這嫂嫂了，不過說來咱們兩家相距不遠，不過隔著幾重山，很該讓兩家父母多些聯絡才是。」

心悅拍手，「二嫂這主意甚好，既然京城人看不上，咱們自家玩也罷！」

周詠雪和高燕差點被氣死，怎麼，這是拿著兵權來壓制咱們？

她們雖是京城貴女，可假若兩家節度使聯合反了，說不定將重現當年長安之亂。

「妳們其心可誅，太后若知道，定不會饒恕！」高燕想著一定要跟高太后告狀。心悅拉著啟郡王妃，「二嫂，親戚間不就是應該守望相助？您是我親二嫂，我們兩家是實打實的親戚，咱們剛剛有哪裡做得不對？」

啟郡王妃拍拍她的手，「弟妹說得甚對，不要理那些不懂事的孩子話。」

兩人攜手往一旁走去，心悅趁著賞花的機會，廣袖一揮，隨即一股勁力衝著周詠雪、高燕兩人而去，只聽那邊一陣女人尖叫響起，兩人已撲倒在一處，滾到花叢中去，場面一時混亂不堪。

兩位貴女同時摔倒在花叢中，萬幸沒摔出個好歹，宮人只心中讚歎，好在剛剛兩位主子不讓人靠近，不然她們這些近身服侍之人就倒了楣。

周詠雪、高燕氣得不行，直想發作，無奈當時為了籌謀事情，只有兩人聚在一處。周詠雪柳眉倒豎，「妳剛剛是瘋了不成，為啥突然撲向我？」

高燕還委屈著呢，語氣也不善，「周姊姊這話我就聽不明白了，剛剛我明明老老實實地站著，妳一下子撲向我，怎麼還冤枉人了？這半年姊姊家能耐見長，已經不把我們高家放心上了是不是？」

這兩人都是貴女中的貴女，是高太后眼前的紅人，向來說一不二，但一山不容二虎，為了討好高太后，兩人不得不裝作感情深厚，實際上早就互相看不順眼。原來高家勢大，高燕還略勝一籌，可自從高太后病重，高家一日不如一日，早就被周家給壓制得死死的。

不過如今的形勢可不好說了，前段日子周家和長公主做得太過，高太后明裡暗裡有所壓制，自她醒來之後，周詠雪不過得以拜見過太后兩次，高燕卻是日日陪在太后身邊。

聽高燕這樣說，周詠雪也意識到如今不是逞強的時候，忍氣笑道：「看高妹妹說的，我剛剛過來還不是為了維護妳，不然怎麼會搭理她們這種土包子？」

高燕得了家人的囑咐，這段時日也聰明許多，並不與周詠雪再正面對上。

這兩人都有心退讓一步，事情揭了過去，心裡的仇恨卻更深，只等時機爆發。只不過心悅向來講究有仇及時報，她的記性不太好，萬一事後忘了豈不是吃虧？於是忍不住連連出手。

高燕就算了，因她盯著的是啟郡王，她雖然與啟郡王妃交好，但別人的家事該別人自己解決，她不想多插手，只偶爾救急還行。

周詠雪於是倒了大楣，接連出醜，投壺必失敗，射箭必沒準頭，這些可是她往日炫耀的資本。

高燕雖假意安慰，卻誰都能聽出她毫無真心，「周姊姊這段日子可是忙於人生大事，疏忽了這些玩意兒？相信姊姊再努力一些，假以時日定能恢復當年的風光。」

周詠雪往日總是一股豪爽的模樣，好像別的女人皆不大氣，唯她一人有能耐一般，而且次次於長公主舉辦的百花宴上出盡風頭，不過都是靠著騎馬射箭這類罷了。這百花宴已經舉辦十餘年，遍邀京城未婚的才俊和貴女，說是賞花，實際上和相親宴差不多，琴棋書畫、騎射圍獵的比試樣樣不缺，為的就是給大家展示才藝的機會，每次周詠雪都能有一番好成績，被讚譽為京城第一明珠，惹得其他貴女羨慕嫉妒。

高燕自然也不差，無奈體型略胖，不如周詠雪靈活，只得在琴棋書畫上下功夫，可這些才藝也要有天賦才行，真真逼死人。

不過，京城第一明珠又如何？還不是天天想著搶人家的丈夫。

周詠雪見高燕的眼中帶有挑釁，心中暗罵蠢材，這時候竟然還想著爭風吃醋，應該聯手達成目的才是！

周詠雪覺得自己這次倒楣肯定是高燕做了手腳，能在宮裡弄手段的也唯有她了，心中憎惡，面上還是維持大方，笑道：「高妹妹說笑了，前陣子太后娘娘身體欠安，作為小輩心憂難安，哪裡還顧得上這些玩意。」

大家順著她的話一想，就又覺得高燕對太后娘娘並無多少真心了。

高燕自然也聽出周詠雪的暗示，無奈這女人面上裝得光風霽月，讓她無法反駁，接話都不好接。

等高太后駕臨，這裡的緊張瞬間消散，大家又恢復成好姊妹的樣子。

高太后設宴，實際上幫著張羅的還是長公主，倒也安排得井井有條。

心悅還想，這高太后也是神人，如今還能跟無事人一樣，親閨女仍當親閨女，親兄弟、侄子也不拋棄，完全沒偏心哪一派，當真是厲害。

只落坐之時，心悅就笑不出來了。

幾位皇孫被請到與高太后一桌，啟郡王妃還好，好歹和啟郡王挨著，雖然另一側

便是高燕，可心悅直接沒有在主桌落坐的機會，被安排到皇家幾位不得勢的幾位女眷那裡。

李凌的上首是周詠雪，下首是周家的一位庶出姑娘，這就有些意思了。

心悅倒不會在此時發作，老實乖巧地來到自己的座位，只是剛一落坐，便聽到主桌傳來驚呼，原來是李凌被那周家庶女潑了一身髒水，也不知是有意還是無意，周詠雪正幫著他擦拭。

她的這一動作嚇得李凌連連倒退，撞到了兩位正要上菜的小太監，造成一團混亂。李凌望著自己一身湯水，十分尷尬，瞅瞅這個、看看那個，想發作，但畢竟那是周家姑娘，又不是隨意的貓貓狗狗，一肚子懊惱無處發洩，他只好起身告罪，「今兒真是失了禮，還望祖母莫要怪罪，孫兒回去換身衣衫，下午再來陪祖母說話。」高太后笑看這一場景，點點頭道：「雖是端午日頭高，但這一身湯湯水水也別大意，回去好好換身衣衫，暖一暖再過來。」

李凌剛拜謝要離去，周詠雪也笑起來，「都是我那三妹笨拙，讓表哥受罪了，要是表哥有怨氣，我們認打認罰，不若今年表哥的衣衫由我們姊妹包下如何？」

李凌搖手，「不敢不敢，一身衣衫而已，在咱們家不值當什麼。再說有妳表嫂在，不敢勞煩表妹。」說著，便走到心悅這一桌，朝她招招手，要一同離去。

心悅心中大樂，開心得差點拍他腦瓜子一巴掌，勉強忍住，跟在後面亦步亦趨，一副聽話小媳婦的模樣。

離了御花園，李凌回頭笑道：「倒是裝得很像，還望娘子日後也這樣聽話才好。」臉上滿是戲謔。

心悅跟了上來，兩人並列而行，她歪頭笑道：「在外人面前總要給你面子，還想飛上天呢，我這幾天在背誦《女誡》，學得頗有心得。」

李凌樂了，「嘿嘿嘿，難不成終於發現過日子應該以夫為天？」

「不。」心悅搖頭，「對男人就不能太仁慈，不然他們就會反了天去，真當自己是什麼大人物。」

李凌差點摔了一跤，幽怨道：「娘子，妳其實可以不用學這些破爛書。」越學越恐怖。

兩人說笑著回了自家院子，並不理別人的眼光，兩口子直接進了裡屋。

心悅吩咐丫鬟趕緊送來熱水，李凌被澆了一身汁水，難免身上有些味道。

李凌也不喜歡濕答答的，趕緊褪下衣裳泡澡。「娘子，這普通的皂豆壓不住飯味，借用一下妳的木芙蓉香豆。」

心悅前世閒著沒事，跟著教中的毒娘子學習了製作香料，對這些洗滌沐浴之物自然也有研究，製作出的小玩意兒比市面上好用百倍，雖覺得男人用這個有點不合適，但總比一身油味舒坦。

心悅從簾子外遞給李凌，被他一把抓住小手。

「娘子，為夫可是為了妳才弄成這樣子，還請垂憐一二，給為夫搓個澡。」

「呸！」心悅罵道：「明明是那兩個女人想摸你一把，怎就成了為我？」

李凌起身探過頭來，「是我故意這樣，並不是那庶女使壞，不然豈不是讓妳一人

在那桌上吃飯？簡直欺人太甚，無奈不好撕破臉，為夫只好委屈一下潑了自己一身。」

看他大刺刺站在那裡，心悅忙捂住眼，罵道：「快快坐下，別光溜溜的出來嚇人。」她自然也知道他的心意，卻還是嘴硬，「自己坐另一桌反而吃得更好，才不稀罕和你坐在一起。」話是這樣說，她還是當真幫他擦拭起來。

難得娘子這樣伺候自己，李凌舒坦到想哭，「光溜溜怎麼了，咱們哪天晚上不是光溜溜？每天妳中有我、我中有妳了，還這樣害臊。」

心悅將泡沫抹到他臉上，啪啪輕輕拍了他兩下，真真是個色胚。

李凌好好清洗過，等擦拭乾淨，連裡衣都懶得穿，直接鑽進被窩，還朝心悅招手道：「娘子，我們坦誠相見一次，將今日的心結解開，萬不能以後算帳！」

心悅給他一記白眼，「我出去走走，你自己慢慢坦誠。」大白天的，她又沒有毛病！

李凌一下站了起來，「娘子若是不理我，我就一直光著身子，再也不穿衣服。」這廝真有能耐啊，當自己三歲小娃娃呢！心悅飛起來撲倒他，作勢掐著他的脖子，「耍賴是吧？老娘今天讓你知道知道什麼叫厲害！」

她抽出床邊繫床幔的暗紋青色帶子，將李凌上半身捆了個結實，又取出一條汗巾子，將他的嘴巴堵住，省得這廝嘰嘰歪歪個不停。

心悅手上的動作利索，將自己的衣衫也褪去，握住李凌那早已昂然的大物，直接坐了上去，弄得李凌彎起身，差點直接洩出，好在他憋住一口勁兒，這才沒激動得暈過去，但他任由心悅在身上玩弄，真真被上下晃動的玉團子晃暈了。

心悅兩手捉住帶子，玉臀用力夾住他，腿上不停使力，將李凌弄了個七葷八素。即使被汗巾子堵著嘴，最後一刻噴湧之時，他的嘶吼聲也壓抑不住。

李凌最後當真暈了過去，腦子中只留闔眼前的美好，這輩子娶了娘子值了，有這等肆意舒坦的經歷，他就是死也心甘情願。

心悅累死前也琢磨了一下，這是老娘教訓了他一頓，還是給了他好處，怎麼好像自己有點吃虧呢？

## 第二十二章 到京郊莊子偷閒

權勢人人愛，在李凌眼中，卻唯有娘子與春光不可辜負，藉口吹了冷風身體受寒，狠狠陪了心悅三天，且還想帶著她去京郊一遊。

他很是自責，娘子給他印象一直是無所不能，強悍到讓他忽視其實她也只不過是十七歲女子。初來京城，他立刻陷入各種忙碌，忙於人情交際，留她在這深宮中和各色人周旋，定是十分疲累。

這些都還好，李凌相信娘子定能做好，只是高太后和幾位貴女的態度讓人不滿，若高太后能把心悅當正經孫媳婦就不會有後來那樣多事情，歸根到底，還是怕他和娘子的感情太好，與安西節度使定會勾結更深。

看啟郡王和啟郡王妃便知，男子妻妾成群，夫妻相敬如賓才讓上層放心，高太后自己也知道，就算不給啟郡王妃添堵，啟郡王妃也拿不住啟郡王的心，她那後院裡足夠亂了。

可李凌雖知道癥結，卻不想改變。高太后自身的經歷便是如此，憑著寵愛將高家門楣改頭換面，權勢滔天，如今她兩個孫媳婦都是邊疆土皇帝的閨女，若再有寵愛，豈不是直接將李氏天下換掉？

至於其他人，不過是想來分一杯羹，嫁進來一個女人，得到更大好處。

若心悅是其他女子，若兩人相識相知的過程不是那樣有趣，若他心裡只當她是尋常妻子，當她是趙振安插在他這裡的棋子，自然是萬事好說，可兩人從第一回相見就比戲文上還要精彩，救命之恩到雲雨之歡，心心相知，豈是普通夫妻？

望著懷中人兒的酣睡嬌顏，李凌笑著親了她一下，暗暗發誓此生定不負。

至於滔天權勢，作為男人有本事就搶，沒本事就認命，絕不會為了這些身外之物傷了最愛之人。

等心悅醒來，便見李凌傻不愣登望著她，於是捏了捏他鼻子，「我臉上有銀子還是有美人？睡夢中都覺得有人盯著我，死死的盯。」

李凌大笑，將心事放下，「只有眼屎……」

去死吧！心悅想把李凌一拳掄死算了。

此後兩人過著胡天胡地的美妙好日子，其他人卻沒有這樣好命。

周詠雪因宴會之事差點氣死，恨那庶女周詠絮壞了她的好事，回到府中發了好大的脾氣。因這事，長公主十分頭疼，逼著周右相處置那庶女。

這周詠絮乃是周家大爺的庶女，別看出身不好，娘親只是一個秀才的女兒，是周家大爺當年在江西知府任上所納，卻受寵二十年不衰，在周家後宅有一些勢力，是以這庶女也不算多可憐。

且周詠絮的模樣十分好看，又是京城頂頂有名的才女，可說是周家聯姻的好人選，在周右相眼中也是排得上號的孫女。這孫女兩歲會背詩，五歲會作詩，七歲成名，可比周詠雪有才氣多了，這麼多年來更以才華稱霸京城貴女圈，最關鍵的是這孫女聽話，全賴周家生活，可不像那周詠雪常年住在公主府，眼中也唯有高太后和長公主，哪裡在意周家。

周右相左右為難，關鍵時刻不能和長公主撕破臉，可又捨不得責罰周詠絮，愁得不知如何是好。

被祖母問話之時，周詠絮也十分委屈，免不了哭訴，「祖母這話是要逼死孫女，孫女雖是庶女，卻也是跟著夫人長大，自然懂得禮義廉恥，長公主和雪姊姊的心思孫女知道一些，哪裡還敢招惹平郡王？嬾嬾事前好好囑咐過我如何行事，我便老老實實跟著姊姊，聽姊姊吩咐。只那日平郡王主動舉杯，還問了幾句話，孫女也不好不答。」

「誰能想到後來發生那撒湯事件，再者孫女不要臉皮多說幾句，憑咱們周家的家世、憑我父親的能力，京城好男兒還能挑上一挑，何苦上趕著給人當妾？當日有家中的侍女、嬾嬾跟著，祖母可任意問，便知孫女所說是否為真。」

周詠絮平日以才情見長，並不是哭哭啼啼、小家子氣之人，反而十分明媚大方，周右相和妻子李氏也都十分喜愛她這點。

見她這番表白，李氏就先信了七分，又問了嬾嬾兩句，果真那日是平郡王主動和

自家姑娘搭話，這才有了後來之事。至於事實真相如何，這嬾嬾哪裡顧得上，自然是姑娘說什麼便是什麼。她當年雖是李氏之人，這麼多年早就被三姑娘和姨娘收服，哪裡會說其他？

李氏不好說什麼，只安慰幾句孫女，便讓她這一個月先好好的待在房中，過後再說。

看祖母的神態，周詠絮也知道這事就這樣過去了，心中的石頭落地。她對京中貴族子弟大多失望，反倒喜歡李凌這種敬愛妻子的男人，她也相信，若是能嫁過去定然能奪得李凌的心，她可是仔細查證過，那趙氏除了臉能看，其他一無是處。周右相當晚知道這些的時候，眼睛頓時亮了，心道，難不成平郡王對孫女有意？李氏知道他的那點心思，便主動開口，「相公也知道詠雪的性子，略有一些驕蠻，就怕不成親反成仇，與其想辦法讓詠雪嫁給平郡王，不如讓詠絮嫁進去，這才是咱們周家真正的好孫女，以後心裡才會想著娘家。不過為了長公主的面子，咱們還要稍安勿躁，往以後看才是。」

李氏是名門望族出身，對人情世故十分看得開，不過她更實際一些，並不準備和長公主正面槓上。

周右相心中深以為然，卻還是有所顧慮，「詠絮的品貌皆是上上乘，嫁給誰都不會委屈了那人，只是如今太后的身子雖不如往日健朗，卻也能撐上兩年，咱們得罪了長公主也不是好事。」

李氏便笑道：「你們男人就是想得多，想想詠絮才十四歲，就算等三年也不大，我看平郡王對趙氏十分喜愛，正在興頭上。咱們這時候硬是往裡塞人反而不美，倒不如事成之後再說。何況就算為妾室又能怎樣，只要得寵，妃子還能怕了皇后？」周家要的是助力，又不是非得出皇后，看看高太后便知道，女人只要有本事，總能笑到最後。

周右相經老妻一說頓時明白過來，便讓老妻好好安撫一番周詠絮，以圖將來。周府這些都是家事，外人自然不會得知，而近來李凌時不時去高太后宮中請安，且對政事也多有接觸，高太后不是尋常女子，雖然偏心女兒，卻不會只盯著後宅這點事，只要李凌辦事認真，倒不明著逼迫。

要是原來，高太后自然給外孫女這個面子，只是病了一場她看開很多，由著她們折騰便已經是支持，難不成還要下懿旨攆走人家的妻子？這就太不像話，想想也沒幾個帝王能幹出這種小家子氣的事情來，於是就放手不管。

李凌重新投入政事，忙得昏天黑地，好不容易到了休沐日，便想給心悅一個驚喜。心悅提前一日收拾好行李，樂滋滋的跟著他去了西郊。

「皇城裡空氣都是憋悶的，即使風光明媚也有一股壓抑，真不是人住的。」心悅一邊縱馬一邊大笑。當日進京，愛馬踏雪也跟著前來，只是沒資格進皇宮，所以養在了林宅，如今和主人見面，對她無比親密。

李凌看娘子和踏雪摟摟抱抱有一點點吃味，話沒過腦子，張口就道：「娘子，妳摟著踏雪那麼親熱幹麼，騎牠還不如騎我。」

林二和方開跟在一旁，差點從馬上掉下來，對視一眼——二弟（二哥）自從進

宮，臉皮堪比城牆，太嚇人了，怪不得人都說皇宮荒淫，看來果真如此！看見他們的眼神，李凌瞬間崩潰，他沒別的意思，就單純的「騎馬」而已啊，這些人太色了，一個個全是流氓！不過一多想，想到前幾天娘子狠狠騎了他一頓，滋味妙不可言，就想著住在山莊可以再來一次。

心悅更尷尬，男人有病連帶她都沒面子，狠狠瞪了李凌一眼，絕塵而去。

方開壞笑，「二哥看你能耐的，把俺嫂嫂氣走了，你就哭去吧。」

李凌臉一揚，十分傲氣，「我們家裡向來只有我生氣，沒有娘子生氣的時候，放心，哥哥我不用說啥，你嫂子就能主動來哄我！」

呵呵呵，二哥你就吹吧！方開送李凌一個鄙視的白眼。

林二笑道：「哦，就是這麼個理，二弟來，咱們慢慢聊聊，讓弟妹一個人鬧去吧。」

李凌心中流淚，改口道：「總算知道你倆為啥娶不上媳婦，就這狗屁性子，有女人愛才怪！」他還想晚上啃肉肉呢，可不能和老光棍學壞了。

林二、方開早就知道他這德行，忍不住大笑起來，不過還是很氣啊，這傢伙竟然老是拿著他們沒媳婦這事笑話，哪天找個溫柔賢慧、美貌大方的嚇死他！

李凌哪裡顧得上兄弟的這點小心思，心裡全是哄娘子開心這回事，為了這次出行，他可是提前半個月準備，打算給娘子滿滿的驚喜。

心悅一進山莊便直覺氣氛不對，有太多雜亂的氣息，這若是殺手，武功不會這麼低，甚至可說一絲沒有，但若是下人，何必這樣躲躲藏藏？

趁著李凌還沒進來，她想著先行解決，省得還要一邊抱著相公一邊殺敵。她倒不嫌棄相公累贅，只是怕他的面子上過不去，畢竟在外人面前她可是很照顧相公的面子。

心悅看了一眼兩邊成排的胡楊樹，每棵樹上約兩個人，還都是軟腳蝦，就打算闖過去看看到底是什麼名堂。

她腳下一用力，踏雪揚蹄跑起，漫天紅豔豔花瓣也同時飄飄蕩蕩的落下。

粉衫美人，白色寶馬，漫天紅花，李凌覺得這景色當真是美。

只見心悅抽出軟劍，腳尖一點踏雪，瞬間飛上樹梢，一路飛過去，將樹上之人全部逼下樹來，一時慘叫聲連連。

李凌和後面趕來的林二、方開都張開了嘴——娘啊，不是說女人都喜歡撒花花這一套，娘子（弟妹、二嫂）這是要幹啥！

眾人真心覺得，如果忽略掉地下一幫慘叫連連之人，在這漫天鮮花中，美人舞劍還是很有看頭。

心悅沒想到這幫子人會這樣不禁打，再看看李凌幾人的神色，漸漸明白事情有異，忍不住從臉紅到腳趾頭。

雖然傻，她也知道這定是夫君安排的戲碼，卻硬生生被她給搞砸了。

李凌顧不得其他，打馬奔到心悅面前，深呼吸幾下才敢開口，「娘子，這是為夫特意為妳準備的鮮花雨，可還喜歡？」

心悅看他那一臉的尷尬，很想將時間倒轉，那時她定會美美跑上一圈，再裝成小女子歡喜的模樣誇一誇夫君，只是事情已經發生，她還能說啥，只能厚臉皮笑道：

「夫君，我甚是喜歡，喜歡到難以控制心情，只有舞劍才可表達。」

看著無辜被撻倒的下人，心悅十分想打自己的手幾下，可惡，讓妳手快、讓妳手快！

這場鮮花雨她其實挺喜歡的，想起前世女兒宮宮主一出門就有十六個少女抬轎子開路，一路撒著漫天花瓣，那樣子比仙女還美，羨煞她了。

如今好不容易夫君開竅，她竟然將他安排的人當成殺手，當真是丟臉，可誰讓上京這一路上經歷的暗殺多了。

李凌笑道：「娘子喜歡就好。」說著伸出右手，望著心悅。

心悅自然是福至心靈，腳一點就飛到李凌的馬上，裝成嬌羞的樣子，任由他抱著共騎而去，留下一干久久閉不上嘴巴的驚訝之人。

李凌帶著心悅來到莊子中的一座跨院裡，這院子雖然小巧，但當真是精緻，院子中一串串紅白藍紫各色花朵隨風而舞，猶如花架子一般，既能遮陽又美麗，中間掛著無數風鈴，風一吹過清脆的叮噠聲響起，悅耳動聽。

心悅捂臉，好美好美，簡直如夢境一般，就連她平日夢中都沒有這樣美過。

在佈置此處之時，方開等人也來參觀過，都恨不得捂著牙，實在太酸太疼，一般男人都想不出這樣的招數！

李凌見心悅喜歡，為自己讚一句，沒白費厚著臉皮學來的招數，能博得娘子開心就好。

他牽著心悅的小手慢慢從花下走過，來到足有三人高的花房面前。

這花房可不是養花用，而是扎扎实實用朵朵鮮花佈置成的房子。

他牽著娘子的小手，從一小門進入，眼前的場景頓時讓心悅連連驚歎。

不知他是如何製作的，從外面看嚴嚴實實，裡面卻還是有陽光射進來，且陽光照在水晶石上，反射出美麗的光芒。

看心悅傻傻的樣子，李凌笑而不語，將人抱起繼續往裡走，直到一暖玉床上。

鮮花滿床，各色寶石閃耀，心悅深覺到了妖精的住處，實在是魅惑人心。

趁她懵懂之際，李凌將人放倒在床上，將她身上的夏裙、薄衫褪得乾乾淨淨。

心悅驚呼，這樣美麗之地豈能褻瀆，但剛一開口，小嘴就被堵了個嚴嚴實實。

美景當前，美人在懷，李凌豈能把持得住？

他輕揉心悅的小蠻腰，將懷中人兒哄得嬌嬌軟軟，腰肢輕擺，玉臀輕搖，像是邀請他進入一般。

李凌哪裡還能忍住，直挺挺進去尋寶，輕撞重擊，直到兩人都盡興才作罷。

即便如此，他們也不忍心分離，緊緊抱在一起感受這難得好時光。

五月中旬，天氣正好，在這隱祕之處最是逍遙。

心悅輕輕親吻李凌的額頭，「謝謝夫君，這一生都沒想過能這樣幸福，能得夫君這樣疼愛。」她本來是一莽撞女子，在他用心呵護之下，越來越有小女人的情懷。

李凌笑了，「只願娘子今天比昨天更幸福，明天比今天更甜蜜。」

心悅的雙腿纏了上來，即使日後難免有風雨，為了這一句承諾，她也可以忍受宮中生活。



娘子這樣主動，李凌豈能不捧場，很是自然的探進花蕊之中，再次賣力奮鬥一番。兩人最後睡了個昏天黑地，直到傍晚時分才清醒過來。

心悅很是臉紅，「這麼多人，我們兩個卻在此胡鬧，豈不是讓人看輕了去？」李凌摸摸她的腦袋，「傻瓜，咱們是正經夫妻，又是在自家莊子上，絕不會讓人笑話。我還想著以後找一處地方，那裡種滿高樹，鮮花遍地，除了妳我再無他人。我們兩人就在那樹下幕天席地，感受一番天地滋潤，豈不是美哉妙哉！」心悅狠狠扭他一把，「一派胡言，真真是昏聩之人，哪裡能做這等不知羞恥之事！」

「娘子妳摸摸良心，剛剛是不是也很心動，若有這地方不嘗試一番，豈不是對不起這美好歲月，大好河山！」李凌大笑。

心悅一滯，好吧，剛剛她也忍不住想像了那番場景，只是不能當真這樣幹啊，太過丟臉了。

李凌悄悄想著，以後有機會定要尋那等地方，兩人日夜放縱，過一過張揚恣意的日子，才不枉來人世一遭。

而這花房雖美，還是要去正院過夜才行，心悅知道，陪伴她是真，李凌來此也應有其他打算。

剛剛出城的時候，他們明明是朝著西南方向而去，半路上卻換了一輛馬車來了此處，這裡還未暴露在旁人眼中，應有重要的用處。

晚膳過後，心悅催促李凌速速去忙正事，「難得見一見大哥、三弟，你且去忙正事，不用顧著我。」

「娘子若身子不累，和我一同前去也可，我們那點事又不瞞著妳。」明明是正經話，可眼神一個勁兒往她身上瞄。

心悅抬腿就踢了李凌一下，「趕緊滾！」

李凌深覺這才是娘子正常的模樣，突然變得溫柔似水，他嚇得都吃不好飯，就怕娘子突然翻臉，這樣剽悍一點他才安心。

來到前院書房，林二、方開帶著幾個幕僚早已等在那裡。

方開挑眉戲謔道：「二哥還記得正事啊，其實沒你我們也可以，要不你再休息一會？」

李凌踹他一腳，「老光棍別說話，我們聊正經事。」

屋內一干老光棍忍不住腹誹，有媳婦了不起啊！

也有那憂心主子的幕僚想著，原來多冷靜冷情的主子，怎麼見了夫人就夫綱不振呢？難不成李家有這個傳統，要不然高太后能順利上位？算了，以後之事以後再說，現在連大位還沒繼承，說牝雞司晨之類好像早了點。

林二道：「剛剛來人稟報，啟郡王的人去了山莊附近轉悠，見您的馬車進去了才返回，估計今晚又是一場好戲，這人除了派人暗殺便沒有其他本領。」

方開聞言笑道：「來而不往非禮也，他們既然不要臉，俺們也別顧忌，直接把人都給拿下，扔到啟郡王的莊子裡。」

林二笑著搖頭，「這就太過分了，咱們不能幹這種打臉之事，咱們這個莊子裡有活水，順著活水往北，有一處莊子是啟郡王的，也是當年江南王所有，被江南王

妃保留下來，那裡的守衛不太森嚴，且咱們可以從水中過去，更能萬無一失。」他們手下有一批人擅長游水，嘴裡叼上一根蘆葦，便能在水中待上一整天。李凌冷笑，「殺人放火的事咱不做，太血腥，咱們手裡有一批武器，可以在上頭做點啟郡王的標記，放入那個莊子悄悄藏起來，說不定哪一天就用得上。」眾人嚥了口水，私藏兵器可是滿門抄斬的大罪，這可比殺幾個人血腥多了，主子果真還是當年那個殺人不眨眼的主子，從未改變。

「最好是悄悄埋起來，這樣才更像一回事，只是這麼做動靜就大了，很難做到神不知鬼不覺。」林二很支持他的提議，但怎麼做卻有麻煩。

幾人商議起來，想著要速速行事才好，不然之後越發晝長夜短，想趁人睡著辦事都難，將此事議過，又將幾件緊急事情提出一說。

李凌歎氣，「政事倒還簡單，只周家和高家女多有心思，還需派人好好打探兩家適齡女子的消息，事無巨細，只要有一點不妥便告知我，早抓到她們的把柄，日後也好行事。」

其實不只是這兩家，世人都有這毛病，很喜歡將家中女兒作為聯姻工具，以為聯姻就能攀附權力。想當年他接受趙振的安排，當時還想著不過是納妾，也不是多大事，不喜歡放那裡養著便是，但如今可不能如此讓娘子堵心。

幕僚王先生試探道：「其實自古至今聯姻乃鞏固勢力最好的手段，看啟郡王便知，拉攏了兩大節度使不說，他還想著和京城世家扯上關係。」

李凌冷笑，「我那好二哥秤著斤兩賣了自己那身皮肉，換幾個好姻親又有何用，最後還說不定鹿死誰手，這種主意以後莫要再提，大男人建功立業，不想著自己長本事，就想靠女人上位，讓人笑話。」

雖然對於跟了多年的幕僚，李凌一向給他們面子，但不代表會任由他們做主。「今日用了她們的勢力，明日必然需要還，不然豈不是讓後人笑死？史上多少帝王一邊將人納進後宮，一邊又利用完就踢到冷宮，名聲能好？」

王先生心想，只要成為明君，誰還關心那幾個被犧牲的女人？但想著主子的脾氣，誰都不敢亂放屁，連連點頭稱是。也罷，只要主子心中有章程，他們何苦做惡人。